

<<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13位ISBN编号：9787564057329

10位ISBN编号：7564057327

出版时间：2012-5

出版时间：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作者：朱虹 著

页数：247

字数：287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前言

绪论从威斯敏斯特教堂说起威斯敏斯特教堂，是英国身份最高的教堂。

共有40位国王在此登基，每位国王加冕时坐的靠背椅，至今陈列在这座神圣的教堂里。

教堂里有一块墓地，埋葬着英国历史上的许多大人物，包括多个朝代的君主，以及近代的邱吉尔首相等等，由于人数众多，所以显得颇为拥挤。

就在教堂的主祭坛和圣地左侧，也就是历代国王加冕和皇族举行婚礼的地方旁边，有一块专门的墓地，用于安葬英国历代文学家。

莎士比亚、培根、狄更斯、哈代等英国历史上赫赫有名的文学家，都在此处安眠。

在英国，文学家与国王、女王和首相一样，受到最高规格的尊重。

这块墓地，被称为“文学角”。

在整个英国，从东到西，从南到北，从城市到乡村，随处可见文学家的故居，乔叟、勃朗特三姐妹、华兹华斯、简·奥斯汀、斯各特、柯南道尔等等，他们的故居当作圣地，仔细地保存起来。

很多被圈起来，建成博物馆，即使主人已经逝世好几百年，但故居里的一切却保存完好，一如生前。故居里面陈列着当年留下的手稿，生活用品，所出作品的各种版本，有时候还有作家的等身塑像。

英国人对于文学家的尊崇和热爱，是发自内心的。

这种深厚的情感，必然来自长期的历史积淀。

可以说，英国的民族性格，使英国文学更加自尊，促进了它的形成及发展；而英国文学的日渐成熟，又进一步塑造了英国人的性格。

两者相得益彰，使无论是英国人还是英国文学，都具备了鲜明的“英国特色”——英国人的言行举止，像文学作品中的骑士一样彬彬有礼、文雅考究；而英国文学也像英国人一样，颇有绅士风度。

从这个角度看英国文学，也许能够更准确。

中世纪文学英格兰岛的早期居民没有留下书面文学作品。

公元5世纪，外来入侵者占领英格兰岛，并留下一部神话史诗《贝奥武甫》。

全诗结构完整，文字生动，语法讲究，体现了古英语诗歌的特色。

公元6世纪，基督教传入英国，出现了宗教文学。

到了1066年，法国人入侵英国，古英语开始慢慢变化，文学上出现了新的风尚。

骑士传奇开始风行，主要内容是歌颂对领主的忠和对贵妇人的爱，其中最杰出的作品是《高文爵士与绿衣骑士》，讲述的是亚瑟王“圆桌骑士”的奇遇。

中世纪英国文学的最高峰，出现在14世纪，代表作家是乔叟。

他的杰作《坎特伯雷故事集》采用韵文的形式，刻画了一群朝圣者的形象，行文生动活泼，可读性强，对于当时社会现实的反映是全面而深刻的。

文艺复兴时期16世纪的英国，是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

1588年，英国海军一举击败西班牙“无敌舰队”，民族情绪愈加高涨。

文化和文学领域风起云涌，名家辈出。

诗歌领域，成就最高的当属斯宾塞，代表作《仙后》。

作品借用中世纪骑士传奇的体裁，以寓言的形式，歌颂了象征着英国民族的伊丽莎白女王。

《仙后》中的韵文，与中世纪相比，要灵活得多，十分优美。

这使得斯宾塞不仅独步当时诗坛，而且被后世研究者誉为“诗人中的诗人”。

文艺复兴时期，英国散文的代表作家是培根。

风格简约，隽永悠长，谈及哲学、思想、政治、文艺等各个方面，时有真知灼见，以类似格言的方式清晰地呈现给读者。

我们今天耳熟能详的“知识就是力量”、“生活的理想，就是为了理想的生活”、“如果把快乐告诉一个朋友，你将得到两个快乐，而如果你把忧愁向一个朋友倾吐，你将被分掉一半忧愁”等至理名言，就是培根散文中的原句。

时至今日，在全世界范围内，培根散文仍然被广泛阅读。

<<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英国文艺复兴时期的最杰出代表，毫无疑问是莎士比亚。

莎士比亚一生写了37部剧本，博采众长而又自有创造。

历史剧描画了整整300年的英国历史，场面之宏阔，在世界文学史上前所未有。

喜剧幽默风趣，生活气息浓郁，如《仲夏夜之梦》、《威尼斯商人》、《第十二夜》。

悲剧代表作是《罗密欧与朱丽叶》、《哈姆雷特》、《奥瑟罗》、《李尔王》以及《麦克白》，戏剧冲突深刻、激烈，语言华美，对于世相人心的洞察是无与伦比的。

这几部作品代表了莎士比亚的最高成就，影响了其后欧洲乃至全世界的戏剧创作，至今难以超越。

17、18世纪代表作家文艺复兴之后，英国社会动荡不安，人们越来越关注政治，文学也染上了强烈的政治色彩。

其中最值得关注的是弥尔顿的《失乐园》、《复乐园》及《力士参孙》，三部作品都是借助圣经故事进行发挥，其中某些倾向是惊世骇俗的，比如对于撒旦形象进行颠覆，传统中的恶魔形象被塑造为革命者。

在创作这几部作品时，弥尔顿已经双目失明，而且饱受政治迫害，一腔孤愤在作品中多有体现。

行文自由灵动，平淡中见雄奇，堪称英文楷模。

中国民国时期的“怪杰”辜鸿铭非常迷恋《失乐园》，即使年过花甲，仍然能够一字不差地背诵这部六千多行的无韵长诗，据说去世之前仍然轻声念诵，泪流满面。

整个17世纪，英国文坛相对沉寂，只有约翰·班扬值得一提。

他的《天路历程》巧妙地采用梦境来反映现实，看起来纯属虚构，实际上广泛反应了当时的社会现实。

这部作品，结构清晰，情节连贯，被看做英国小说真正成型的奠基之作。

从此以后，英国小说逐渐繁荣，而且超越诗歌、戏剧等体裁，成为英国文学最强的分支。

小说艺术获得长足发展，是在18世纪。

丹尼尔·笛福的长篇小说《鲁滨逊漂流记》，使笛福当之无愧地成为“英国现实主义小说之父”。

小说中的细节描写十分逼真，故事情节引人入胜，文字口语化，可以说是英国最早的“好读”的小说。

斯威夫特的《格列佛游记》也非常好读，讲述的故事是大人国和小人国的神奇故事，实际上算是一部讽刺朝政、表现人类丑恶的寓言。

小说的可读之处在于，斯威夫特把真实感很强的细节放在奇特的幻想之中，令人捧腹，又引人深思。

值得一提的是，在18世纪的英国文坛，还涌现出一位出类拔萃的女作家，简·奥斯汀。

她的小说擅长描写日常生活和交往，具有女性特有的细腻和敏锐，把世俗人物居家过日子的心计刻画得入木三分，情节曲折，机智幽默，多带有喜剧色彩。

主要作品有《理智与情感》、《傲慢与偏见》、《曼斯菲尔德庄园》和《爱玛》等6部小说。

美国作家马克·吐温很推崇简·奥斯汀，他说：“一个图书馆如果没有奥斯汀的书，就不是一个好图书馆。”

1789年法国大革命之后，英国文学像欧洲其他国家一样，迎来了浪漫主义。

在诗歌领域的代表人物，有彭斯、布莱克，以及“湖畔派”诗人华兹华斯、柯勒律治、骚塞等人。

这个群体的文学特征是，多描绘湖光山色的优美，田园生活的惬意，诗风淳朴，清新自然。

英国浪漫主义文学的最高代表，是诗人拜伦、雪莱和济慈。

拜伦和雪莱的作品充满乐观积极的色彩，战斗意识和政治倾向突出，感情浓烈，富有爆发力。

济慈的风格较为柔和，代表作《希腊古瓮》、《夜莺》和《秋颂》等，充溢着对于纯美的渴望。

济慈病逝的时候，只有26岁，墓志铭上写着他最后一句诗：“这里埋着一个/名字写在水上的人”。

19世纪现实主义据史料记载，从1837年到1900年，大约有六万部小说在英国各地出版。

其中，历史小说和冒险小说的代表人物，是沃尔特·司各特。

他一生创作了27部长篇历史小说，再现了苏格兰、英格兰和欧洲的重大历史事件，刻划了众多英雄人

<<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物，对所有欧美国家的历史小说都有深远影响。

不过，19世纪英国小说最高成就的代表，是以狄更斯、萨克雷、乔治·艾略特、哈代等人为代表的现实主义小说，他们在小说的情节安排和语言艺术方面，均体现出很高的造诣，使长篇小说越来越具有可读性和趣味性。

其中以狄更斯更为突出。

狄更斯最吸引读者之处在于，他能将真实的细节与诗意的气氛结合在一起，将幽默风趣的场面与悲惨的人生境遇结合在一起，将具体的故事与深远的社会背景结合在一起。

这使他的作品不仅好读，而且经得起咀嚼，余味悠远，感人至深。

从艺术上说，狄更斯对于欧洲现实主义小说的发展，其贡献是独特而且难以取代的。

读狄更斯的小说，如同去19世纪的英国走一遭看看。

《匹克威克外传》幽默风趣，让人忍俊不禁；《奥列佛·

特维斯特》向我们展现了伦敦的黑暗和孤儿的苦难；《董贝父子》让我们深切体验到了金钱的罪恶；

《大卫·

科波菲尔》充满了人世的沧桑；《荒凉山庄》、《艰难时世》和《小杜丽》让我们沉浸于英国阴郁的浓雾之中；《双城记》讲述了革命的残酷；《远大前程》展现了前程的渺茫。

同样关注社会问题的，还有萨克雷，其代表作是《名利场》，主要内容是讽刺上层社会的虚伪和贪婪。

此外，还有夏洛蒂·

勃朗特的《简·

爱》，艾米莉·勃朗特的《呼啸山庄》，乔治·

艾略特的《弗洛斯河上的磨坊》，哈代的《远离尘嚣》、《德伯家的苔丝》、《无名的裘德》等。

这些作品产生的时期，英国的殖民统治正好由盛转衰，整个英国社会矛盾加深，政局动荡、贫富冲突严重，这些社会内容在小说中得到了充分的反映。

作家们怀着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对种种丑恶现象进行揭露和批判，形成了长达半个世纪之久的批判现实主义。

批判现实主义小说，在人物塑造方面体现出明显的平民化倾向，在情节上注重趣味性，在结构上力求严谨。

可以说，19世纪现实主义小说代表了英国小说的最高成就。

事实上，在批判现实主义取得辉煌成就的同时，其他文学流派依然存在，其中值得关注的是“唯美主义”，即：抛开现实羁绊，以纯粹的美为艺术的最终目标。

代表作家是王尔德。

颇为奇怪的是，王尔德真正的文学成就，并不是他的唯美主义作品，而是讽刺性的社会喜剧。

如此看来，唯美主义并没有真正超越活生生的现实；与其说他们不想表现现实，不如说他们对现实极度失望，以至于失去了表达的主动性。

20世纪现代主义20世纪的文学，与两次世界大战有直接的关系。

数以万计有才华的青年死于战壕，在精神的废墟上，出现了现代派文学。

诗歌方面的代表作是艾略特的《荒原》，它迥异于传统诗歌，无论是意象上，还是韵律上，都泛着清冷、怪异的光芒。

比如这样的诗句：四月是残忍的季节。

从死的土地上，长出丁香，掺揉着回忆和欲望。

遗忘的雪为冬天保暖，春雨滋润着迟钝的根芽。

……我亲眼看见，古米的西比尔吊在一个笼子里。

孩子们问她：“西比尔，你要什么？”

“她要死。”

“这样的文字，是多么令人陌生、震惊和惊异啊！”

英国现代主义的代表人物，除了艾略特，还有意识流小说家伍尔夫、乔伊斯。

对于大部分普通读者而言，意识流小说并无趣味，情节成分太少，人物面貌模糊不清，甚至不知所云。

<<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不过，意识流小说家们并不觉得这是缺点，他们认为，批评者——不管是评论家还是读者——所希望获得的，他们压根儿就不打算提供。

既然他们习惯于自言自语，普通读者就没有必要凑上去听。

这也是意识流小说名声很大，但读者很少的原因。

1922年，乔伊斯的意识流小说《尤利西斯》问世，不少评论家认为，这部著作代表了英国现代主义小说艺术的最高成就。

这部作品同样不适合普通读者。

总的看来，意识流小说对于普通读者的阅读并无影响。

在现代主义声名卓著的二十世纪，作家毛姆坚持采用法国式的现实主义手法，拥有广大的读者。

代表作有《人性的枷锁》、《月亮与六便士》、《刀锋》等。

不得不说，作为二十世纪的英国小说家，在乔伊斯之后，毛姆依然固守“讲故事”的小说传统，实在是很难得。

同样难得的，是小说家劳伦斯，其《查泰莱夫人的情人》、《儿子与情人》、《虹》等，虽然也属于现代派，但可读性是很强的。

他以阴柔而优美的笔调抒写爱和性，通篇灵性流溢，充满生命的活力和尊严。

现代派小说家中，奥威尔也算一个异数。

他的《1984》和《动物农庄》是典型的现代派作品，古怪的场景和情节背后，隐含着清晰的逻辑线索，阅读起来并不费力，而且获益良多。

英国文学的气质英国的文学作品，无论在古代，还是当代，往往带有一种独特的气质：高雅，精致，矜持，且或多或少地沾些古旧色彩。

这种气质也是英国人的特征，与英国文化的“贵族化”倾向深深契合。

对此，世界其他民族褒贬不一，人们的态度往往走向两个极端：有的人沉醉其中，仔细体验着高贵、优雅与俏皮；更多的人则无法认同，甚至将英国人的做派视为自以为是、矫揉造作。

毫无疑问，英国人具有根深蒂固的民族自豪感，这与大英帝国曾经辉煌的历史有关。

早在15世纪，英王亨利七世时期，一位名叫摩根的威尼斯使节就在其著作《牛津英国通史》中写道：“在英国人看来，这个世界上除了他们之外，就没有什么像样的人了：每当他们看到一个潇洒的外国人，他们就说‘他看起来像个英国人’，并说‘很遗憾他不是英国人’。”

20世纪三四十年代，作家张爱玲生活在英属殖民地香港。

在近距离接触了英国人之后，张爱玲明确表达了对“英国做派”的不屑。

我们知道，英国人向来是以“绅士风度”闻名世界的，而绅士风度的主要表征，就是遇事冷静，并且言行矜持。

对此，张爱玲加以幽默的讽刺：“英国学生派是一种潇洒的漠然。

对于最要紧的事尤为潇洒，尤为漠然。

”(《红玫瑰与白玫瑰》)“英国人住在非洲的森林里，也照常穿上燕尾服进晚餐。

“英国人的民族自豪感，以及多少有些刻意的讲究，在文艺方面表现明显。

比如，英国文学非常注重雕章琢句，力求从字里行间散发出优雅的风范，而这种风范直接造就了独树一帜的英国散文。

中世纪时期，法国人曾经一度征服英国，法国文学也随之悄然改变着英国文学，但是，正如一位西方评论家所说：“法国征服者在一件事情上完全失败了：他们在中世纪未能成功地使在法国已经十分流行的短篇散文故事扎根于英国的土壤。

“英国文学在发展的道路上体现出一种自信、自得的风范，坚持着鲜明的特色。

尽管文学艺术没有国界，难免要受到异域文化的影响，但随着英国殖民统治的不断强化和英语国际化进程的不断加快（至少在20世纪之前大致如此），英国文学越发独立、自信与自得。

这使得英国文学的优雅风范更加牢固。

它不像德国文学那样哲学化，不像法国文学那样放纵，也不像美国文学那样阳刚气十足。

英国文学是冷静的、克制的，甚至略显刻板。

<<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值得注意的是，这种在任何情况下都抵御放纵的刻板，是一种深沉的力量，绝非缺乏想像力。无论是古典作品，还是当前风靡世界的《哈利·波特》和《魔戒》，都证实了英国文学的这一特征。

总的看来，阅读经验丰富的人，以及年岁较大的读者，往往更容易体会英国文学的妙处。

曾有人说，读多了法国文学，总觉得不踏实，而英国文学“让我即使在沉闷之中，也可以沿着思绪摸到路”，这“可能是长大了的缘故”。

<<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内容概要

本册涵盖该国（区域）的代表性经典作品约20部（篇）。

单个作家入选篇目不超过3部。

体裁上以小说为主，以诗歌、戏剧为辅。

选目兼顾“代表性”和“可读性”。
综合了学术标准和通俗标准。

每册字数约20万字（纯字数），平均每部入选作品1万字。

入选作品的1万字，并非原著的摘录，也不是介绍性的文字，而是“精缩”，亦即：第一，保持原著情节结构的完整性，有头有尾，平均比例精缩；第二，保持原著的行文角度（如叙述角度、人称等），最大限度地保持原著风格；第三，无论原著是50万字，还是10万字，还是2万字，精缩后的字数都是1万字左右。

对于作家、作品，有简单介绍。
配有作者白描肖像插图。

每册第一部分，是5006字左右的绪论，对该国（区域）的文学做梳理，以使读者有一个提纲挈领式的把握。

文风以学术的准确性为基础，尽量做到轻松愉快、可读性强。

<<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作者简介

朱虹，1953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西语系。

历任中国社科院文研所及外文所工作人员、英美文学研究室主任及学术委员、外国文学系主任、研究生院教授及博士生导师、外文所研究员。

国际笔会中心会员。

50年代开始发表作品。

著有专著《美国文学简史》(上、下卷，合作)、《狄更斯小说艺术》，评论集《英美文学散论》，译著小说集《中国西部小说选》(中译英)，主编《外国妇女文学辞典》等。

<<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书籍目录

绪论
坎特伯雷故事集
哈姆雷特
天路历程
鲁滨逊漂流记
格列佛游记
傲慢与偏见
双城记
远大前程
简·爱
呼啸山庄
白衣女郎
德伯家的苔丝
快乐王子集
福尔摩斯探案集
基姆
儿子与情人
查泰莱夫人的情人
蝇王

<<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章节摘录

坎特伯雷故事集乔叟（1343-1400），英国著名诗人，英国人文主义文学的代表人物。他开创的英雄双韵体诗被后世诗人广泛采用，被誉为“英国诗歌之父”。

《坎特伯雷故事集》是乔叟的代表作。

它描写了一批从伦敦出发前去坎特伯雷朝圣的人途中讲述的有趣故事。

故事共24个，这里选取了其中最具代表性的10个。

整个作品将14世纪英国社会各个阶层的生活状态描写得淋漓尽致。

坎特伯雷故事由此开始四月春暖花开的季节，英格兰的人们开始从坎特伯雷出发去朝拜赐福给他们的殉难圣徒。

我也准备去坎特伯雷朝圣去。

这一天，我正在泰巴客栈歇脚。

晚上，有29位客人聚集在这里，他们都是准备去坎特伯雷朝圣的。

下面我就介绍他们给大家认识。

先说一下武士，一个温婉善良得像个姑娘的武士，他身经百战、通晓礼仪、忠君爱国。

接下来是一个女尼，修道院的女院长，生得腼腆，很懂礼貌，一看就知道有一副菩萨心肠。

接着是一个修道僧，身材魁梧，很有男子气概；一个游乞僧，放荡不羁、非常自负；一个留着八字胡精打细算的商人；一个学识渊博、沉着稳重的牛津学者，读书是他唯一的爱好；一位才华出众、聪明谨慎的律师；一个热情开朗的自由农民；一个会做各种美味的厨师；一个谙习水性、经历多次风浪的船手；一位医术超群的医生；还有一个善于织布但耳聋的巴斯妇；一位虔诚、仁慈、勤勉的穷牧师；还有一个力大无穷的磨坊主，头脑简单四肢发达；一个十分精明的伙食经理；一个瘦小脾气大的管家；还有一个满脸脓包、长的凶神恶煞的教会法庭差役，同他一起的是一个刚从罗马教廷回来，巧舌如簧的赦罪僧。

我已经简略地介绍了我们这群人，长途漫漫我们得找些乐子。

于是客栈老板建议我们在来去途中各讲两个故事，并且他将与我们一路同行，承担途中的一切费用，所以我们一路上由他指挥。

武士的故事史书上记载很久以前，希西厄斯是雅典国王，而易宝丽塔原是亚马孙女人国的国王，后嫁给了希西厄斯成了他的王后；爱莱莱是一个年轻貌美、单纯可爱的女子，她是易宝丽塔的妹妹。

阿赛脱和派拉蒙则是希白斯皇家两姊妹之子，希白斯这次惨败在希西厄斯的手下，他们俩也成了雅典国的阶下囚，被判终身监禁于囚塔。

阿赛脱和派拉蒙被关在同一塔里。

一天，两位兄弟都对爱莱莱一见钟情，同时不可救药地爱上了她，他们为她而吵架。

派拉蒙说：“是我先看到她的，我先爱上她的，她是我的，不许你爱她！”

阿赛脱说：“就算是你先爱了她，但是古人云‘谁能以法律加诸情场中人？’”

尽管他们知道自己被判终身监禁不可能有出头之日，却依然争执不休！

他们觉得只要每天能看爱莱莱一眼，就已经知足了。

爱莱莱对这一切都一无所知，她依旧很快乐地玩耍。

一天，另一国的君王替他们求情，但希西厄斯却只答应释放阿赛脱，并禁止他再踏入雅典国土一步。

被释放出来的阿赛脱感到很痛苦，他羡慕派拉蒙有机会每天都能看到爱莱莱；派拉蒙也很痛苦，他认为阿赛脱有机会进攻雅典城而得到爱莱莱，而自己却将永远被监禁在这里。

苦苦的相思让阿赛脱瘦得脱了原样，他就化装成奴仆，混进雅典皇宫，当上了爱莱莱的家仆。

后来，他表现出色被提升为雅典君王的侍从。

派拉蒙此刻也找到机会逃了出来。

他逃到野外，忽然听到了阿赛脱自白自己的身份，顿时怒火中烧。

阿赛脱得知派拉蒙已逃脱，恨得咬牙切齿，这意味着他又要继续跟他抢爱莱莱。

于是两人决定在第二天决一死战。

两人决战时，雅典君王希西厄斯正好路过制止了他们。

<<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派拉蒙揭发了自己和阿赛脱，并说出了两人是因爱莱莱才决战的。

君王饶恕了他们，提出了一个条件：要他俩在一年内各找一百名武士来参加比武，胜方就能得到爱莱莱！

一年时间很快就过去，他们各找了一百名武士进行了血腥激烈的比武。

最后，阿赛脱获胜了，他骑着高头大马，微笑地看着心爱的爱莱莱，此时发生了悲剧：受到惊吓的马突然跳起来，把阿赛脱重重地摔在了地上，他头部受到重创，当场昏死过去。

阿赛脱在弥留之际，把心爱的爱莱莱托付给了派拉蒙。

希西厄斯看到这一切也很悲痛，他说：“人间不过是一条悲惨的道路，我们只不过是来往的旅客；世间的愁苦都是以死亡为终局。

”于是他把阿赛脱风光大葬。

从此派拉蒙与爱莱莱过着幸福的生活！

愿上帝保佑你们！

磨坊主的故事武士讲完后，在座的无一不称赞这个故事讲得好。

客栈老板说：“那么谁来讲第二个故事呢？”

”磨坊主高叫到：“我来讲一个保准比武士讲得好，我来讲一个木匠和他妻子的故事。

”磨坊主本是个粗俗的人，肚子里没有多少墨水，大家如果觉得他讲的言语粗俗，且莫见怪啊！下面他就开始讲了：从前在牛津，有一个很有钱的木匠叫奥司纳，一把年纪却娶了个年仅十八且美若天仙的姑娘做老婆，那个女子叫阿丽生。

他家同时还住着一个叫尼古拉的读书人，他善于研究星象，但品行不端，与奥司纳年轻美貌的小娇妻有奸情，常常背着老奥司纳私会。

还有一个叫阿伯沙龙的男子，他一直贪恋阿丽生的美貌，对她很爱慕，他常跑到木匠家窗下唱情歌来讨好阿丽生。

自从木匠娶了这么一位天仙般的妻子阿丽生以后，他天天守着她，生怕她干出什么败德的事。

那个房客尼古拉除了每天钻研天文学外，满脑子男女私情，所以他常常趁木匠不在家时和阿丽生私会调情。

为了偷偷欢爱，他们就想出来一个奸计来欺骗老木匠。

这些天尼古拉总是躲在房子里不出来，木匠很好奇就去找他。

他神秘地告诉木匠说他夜观天象，星象显示全世界要毁灭了！

他说：“过几天，这里就会像诺亚方舟故事里讲的那样发洪水啦！

到时候全世界都会被淹没。

为了逃命，你得赶快去城里买一个像方舟那样的大盆，趁着夜色偷偷地把它吊在屋顶上，千万不能让人看见。

等到真要发大水的时候，你只要像挪亚那样，你和阿丽生坐在上面，就能得救啦。

记住，千万不要告诉任何人，天机不可泄漏！

”“好，好，我这就去办！

天啊，挪亚的洪水，太可怕了！

”木匠抱怨着。

愚蠢的老木匠竟然相信了尼古拉的荒唐话。

于是木匠交代了一下就出门办事去了，尼古拉和阿丽生的诡计得逞，他们在床上偷欢何等快活。

正在他们玩得开心的时候，阿伯沙龙又跑来给阿丽生唱情歌了。

不耐烦的阿丽生把头探出窗来，嚷道：“别再来烦我，我已经有喜欢的人了。

”阿伯沙龙答道：“天呐，枉费了我的一片真心，那么你就让我吻你一下。

求你了，阿丽生！

”阿丽生转身嘻嘻地对尼古拉说：“你别作声，看我怎么戏弄他！

”于是她对着阿伯沙龙说：“好吧，你过来吧！

”阿伯沙龙赶紧把嘴擦了擦，阿丽生这时却把屁股对着窗口。

由于天黑看不清楚，阿伯沙龙一下就吻着了她的屁股！

<<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阿丽生和尼古拉顿时哈哈大笑。

阿伯沙龙觉得受了奇耻大辱，他气得咬牙切齿地走了。

路上，他嘟嘟囔囔地说：“你们等着，我一定会回来报复你的！”

说着，阿伯沙龙就往铁匠家走去，他向铁匠借来正在火炉中的犁头和冷却的犁头把柄。

第二天晚上，阿伯沙龙拿着烧红的犁头把柄跑到木匠家的窗口下喊：“阿丽生，亲爱的，我给买了个精美的戒指，只要你吻我一下，我就送给你！”

此时，尼古拉刚好出来小便，他听到了阿伯沙龙的话。

他想让阿伯沙龙也来吻他的屁股，好再戏弄一下他。

于是他就把屁股靠在窗口等着阿伯沙龙来吻。

阿伯沙龙摸黑来到窗口说：“亲爱的，我看不到你，你说句话啊。”

于是尼古拉就放了一个响屁。

此时，阿伯沙龙把那烧红的铁犁贴到尼古拉的屁股上。

尼古拉顿时哇哇大叫起来：“救命啊，水，水！”

我的天啊！

此时，熟睡中的木匠听人喊水，以为是洪水来了，急忙拿着斧头把系着大盆的绳子割断了。

结果他摔断了一个胳膊，街坊邻居都嘲笑他疯了。

愿上帝保佑你们！

我的故事讲完了。

律师的故事老板看着一天已经过去四分之一了，就对大家说：“我感觉大家讲的怎么没有一个是于人有益的故事呢？”

于是他要求有学问的律师来讲一个。

律师说：“我文采可不及乔叟，他诗写的那么好，我是望尘莫及啊，我还是用散文讲我这个故事吧。”

我就讲一下多年前一个商人给我讲的一个故事吧！

从前，有一群叙利亚的富商，他们与各地来往贸易。

他们听说罗马有一位叫康丝顿司的公主长的倾国倾城。

后来，叙利亚的国王对那位美丽的公主产生了爱慕之情，国王就去找枢密大臣们商量。

他说如果他得不到这位公主，他将性命不保，大臣们议论不休，最后他们只有同意国王有娶这位公主为妻。

但是现在有一个很大的障碍就是他们是默罕默德的信徒，而公主信基督教。

国王表示为了康丝顿司，他宁可放弃默罕默德的教义而改信基督教，他们还订下了约定。

国王和大臣们都接受了基督教的洗礼。

罗马皇帝终于答应把公主嫁给苏丹国王，美丽而伤感的公主上了花轿。

叙利亚国王老王后即苏丹的母后，不能容忍儿子如此胡来，她召集所有大臣，一致要保住默罕默德的可兰圣典。

可是仅凭她一人之力，又奈国王若何，最后，这位太后也受了基督教的洗礼。

簇拥着公主嫁车的罗马基督徒们来到了叙利亚。

老母后非常热情地安排了无比丰盛的宴会，来庆祝这个举国欢腾的日子。

可谁会想到席间，苏丹国王和所有改信基督教的人全部被杀，只有新王后一人幸免。

恶毒的老王后挟持新王后到船上，然后又把她扔进了大海，她靠着坚强的信念强撑着漂到了一个堡垒，幸得巡吏夫人贺门吉尔德的庇护，她才保住了性命，后来贺门吉尔德也信奉了基督教。

撒旦魔王驱使着一个年轻的武士来追求美丽的康丝顿司，他不择手段只为了要得到她，可是公主根本看不上他，他就怀恨在心，企图报复。

他把巡吏夫人杀死，却嫁祸给康丝顿司，厄拉国王知道这桩惨剧命令彻查此案，公主祈求基督显灵救她一命。

后来厄拉国王正在审理此案，有人递来一本不列颠文字的福音书，当武士手摁在福音书上说凶手是康丝顿司时，突然有个声音传来说他在撒谎，当时这个武士就倒地暴毙了。

<<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从此以后，国王和许多人信了基督教，国王也和公主结婚了。

后来公主还为国王产下一子，可有人从中作梗，假传国王旨意让巡吏除掉康丝顿司，百姓不忍心就让她逃走了。

国王后来得知真相，悲恸不已。

康丝顿司在海上漂了五年，后来圣母赐福让她结束了苦难。

罗马国王得知女儿惨剧兴兵叙利亚，就在他们返回的途中遇到了漂在海上的康丝顿司和她的孩子，把她带回了罗马。

厄拉国王后来见到了他已长大成人的儿子，最后父子团聚，夫妻重逢。

我的故事结束了。

伟大的耶稣基督，愿你保佑我们！

老板说：“不错啊，还是你们读书人肚子里的墨水多，讲的就是不一样。”

“巴斯妇的故事”感谢上帝，已经赐予我了五次婚姻，我是完全不愿守节的，随时欢迎第六个的到来。

我的五个丈夫中，三个是好的，两个是坏的。

三个好人十分爱我，带给了我财宝和地产。

但是我不再珍视他们的爱了，我不费任何力气就控制了他们，用各种规矩来管束他们。

不好的那两个是恶棍、无赖，他吃喝嫖赌，把我的青春和经历都给消磨了。

下面说我的第四个丈夫，他自己有一个情妇，在一次喝醉酒后，打死自己的情妇，但并没有吓倒我。

我用木材做成的棍子打他，用各种方法激起她的愤怒和醋意，让他感觉像在油里煎熬一样，后来他死了，我花钱葬了他。

“我的第五个丈夫待我最不好，简直是恶毒的。”

他在床上用各种花言巧语诱骗我，却会狠狠地抽我，我的骨头几乎都被他打断了，却宁愿被他的爱欺骗。

我最爱他，正是因为他对我最吝啬他的爱。

女人就是一个奇怪的东西，偏爱那些不易得手的东西。

就像市场上买东西，越便宜，越无人问津。

我还有个教母，我把所有的事情都跟她讲，就连我丈夫在墙上撒了尿也会告诉她。

教母教我很多法术，我想象很多我丈夫杀死我的情形。

再讲讲我和我的第五个丈夫是怎么认识的吧。

我们认识在我第四个丈夫躺在棺材里的时候。

那天，我的第四个丈夫被抬到了礼堂，在那里我们认识了。

他是一个学员，我看见他的脚和腿洁白嫩美，我的心被他勾走了。

他22岁，我40。

不过，我健壮、有钱、不丑，我放荡，却坚韧。

我生下来就随心所欲，不管那人高矮胖瘦，是黑或是白，只要能满足我，我就会不顾一切要和他在一起。

不用说，他娶了我。

他不允许我外出，我是不会听的，于是他打我。

打完了，我们又和好，就这样，我和我现在的丈夫吵吵和和，经过了很的磨合，但最终还是言归于好。

下面，我要开始我的故事了。

“法庭差役和游乞僧笑着说道：“主妇，你的故事前奏还真不短啊，赶紧开始你的故事吧，我们一等着听呢。”

“巴斯妇开始讲她的故事：从前在著名的亚瑟王宫廷中，仙妖时常在人间出没。

有一个年轻的武士因强暴了一个少女而将被判死刑。

这时王后为他求情，免除了他的死罪。

作为报答，年轻的武士必须回答王后的一个问题，即女人最大的欲望是什么。

<<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王后给他一年的时间让他到外地寻访答案。

武士愁眉苦脸地离开了宫廷到处询问，但得到的回答都不一样。

一天他骑马来到林中，看见一群女子在那里跳舞。

可等他来到跟前，女子们已消失得无影无踪，只剩下一个干瘪丑陋的老婆婆。

武士便向他请教女人最大的欲望是什么。

老婆婆向她保证一定告诉他这个答案，但武士必须答应为她做一件事。

于是他们一同来到宫廷，武士向王后宣布他已经找到了答案：女人最大的欲望就是控制他们的丈夫或情侣，做他们的主宰。

所有在场的妇人都表示同意。

这时老姬站起身来求王后做主，让武士履行自己的誓约。

老婆婆要他做的事就是让武士娶自己为妻。

不管武士如何反抗，他还是被迫与老婆婆成了亲。

在新婚之夜，老姬笑着对武士说：“娶个年老丑陋的妻子至少可以不用担心戴绿帽子，但如果你希望找个年轻美貌的妻子，我也可以满足你的愿望。

”武士无可奈何，同意老婆婆作他的主宰。

老婆婆先让武士吻一下自己，然后让他打开窗帘。

武士惊喜地发现站在自己面前的已不再是一个年老丑陋的老太婆，而是一个美丽的妙龄女郎。

从此他俩幸福地生活在一起，白头偕老。

愿耶稣基督赐给我们年轻和顺的丈夫。

凡是不听妻命的丈夫都让他们短命，凡是吝啬的老鬼们，都让他们立刻暴死。

学者的故事大家听完这个故事都大笑起来，除了那个游乞僧。

老板说：“牛津学者先生，你在那里大半天了也不吭一声，讲一个好玩的给大家听听呗。

”学者说：“老板，我听您的。

那我就讲一个意大利诗人弗兰西斯·彼特拉克给我讲的故事吧，他已经去世了。

”下面就是他讲的故事，请大家注意听。

从前有位年轻的国王在意大利承袭了王位，可是他整天沉溺于狩猎，从来不考虑自己的婚事。

其中有一位德高望重的大臣劝国王赶紧完婚续嗣。

国王说：“我渴望自由，我害怕结婚后没有自由，但是我会慎重考虑你们的建议。

你们要答应我，无论我将来选谁做王后，你们都要尊重她。

”后来国王看上了一个贫穷的女子，她叫格丽西达，国王下定决心非她不娶。

婚礼顺利完毕，不久格丽西达就生了一个可爱的小公主，后来国王为了试探他的妻子是否能够忍耐，就叫侍卫官把他们的女儿从她身边抱走杀掉，看她是否情绪激动，却见她仍是镇定温柔，丝毫看不出为送走女儿而悲伤的迹象。

过来四年，她又为国王生了一个小王子，国王又开始试探他的妻子。

他又命令侍卫官把这个孩子抱走杀掉，而她仍是照样容忍。

国王很奇怪，他的妻子怎么能够如此镇定。

其实他们的两个孩子只是被国王送到了别国去抚养。

他考验了妻子很多年，最后发现她对他还是始终如一，国王的意向和心意就是她的寄托。

她充分表现了一个妻子不管遇见什么风波，始终以丈夫的意志为准则。

后来他更过分地要求妻子离开宫廷，不允许带走一件不属于她的东西。

她不得不当众脱衣，只穿着一件衬衣回到了老父的身边。

现在我想说的是：一个丈夫怎么能如此残忍地一次又一次去试探妻子的德操和耐心呢？

故事的结局还是很圆满。

国王请回了他们的两个孩子全家团圆，他向格丽西达说明了真相，她仍然是很平静地接受了这个事实。

。

他们俩又重归就好，恩爱如初。

后来格丽西达的儿子继承了父业，但他再也不这么做去试探他的妻子。

<<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这种试探付出的代价实在是太大了。

当然这个故事并不是要大家去学习格丽西达的坚韧和卑顺，我们只是想让大家从这个故事里重新思考一下我们的人生。

……

<<一本书搞懂英国文学>>

编辑推荐

一杯咖啡 一部经典权威教授带领下快速读完世界文学不限学历，谁都可以！
原汁原味的高浓缩外国文学读本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